

证券代码：832091

证券简称：清科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## 北京清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清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以电话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上午 9 点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 号海淀科技大厦三层 325 室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5 名，实到 5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清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举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向股东北京中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4 票赞成（1 票回避表决）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董事张岐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原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现拟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内容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6-023

北京清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11 日